

关于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

专项说明

亚会专审字（2023）第 02610017 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043WD9WG



目 录

项 目	起始页码
专项说明	1-3





关于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亚会专审字（2023）第02610017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珠海君瑞恒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君瑞恒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2023年4月10日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亚会审字（2023）第02610081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如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事项段”部分所述：

珠海君瑞恒公司于2020年将负债已挂账3年以上的预收账款4,046,116.72元、应付账款981,266.27元，共计5,027,382.99元核销，计入2020年营业外收入。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证明上述核销事项的合理性、金额的准确性。

二、发表保留意见的依据和理由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1）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2）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上述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中管理层的估计是否合理作出判断，因而无法确定上述事项对珠海君瑞恒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金额。我们认为，上述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影响重大，但仅限于对预收账款、应付账款和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产生影响，且不是财务报表的主要组成部分，该等错报不会影响珠海君瑞恒公司退市指标、风险警示



指标，也不会导致珠海君瑞恒公司盈亏性质发生变化，因此不具有广泛性。根据审计准则的规定，我们就该等事项发表了保留意见。

三、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上述保留意见事项段涉及的事项对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和 2022 年度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上述专项说明仅供珠海君瑞恒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与 2022 年年度报告同时披露之用，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本页无正文，为珠海君瑞恒公司专项说明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





姓名 王季民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4-11-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36-1-111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5.31
2016.7.30
2018.4.30
4403003103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04年 8月 1日
Date of issuance



有效期一年
other year after

44030031039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Yatai (Group) Accountants Fir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Shenzhen Asia-Pacific Accountants Firm Co., Ltd.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 8月 2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Yatai (Group) Accountants Fir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 8月 23日



姓名: 曹双
 Full name: CAO SHUANG
 性别: 女
 Sex: F
 出生日期: 1982-08-11
 Date of birth: 1982-08-11
 工作单位: 深圳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SHENZHEN PWC
 身份证号码: 440305198208110025
 Identity card No: 4403051982081100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普双
 11010075007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75007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8 年 04 月 11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85632412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6-1)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含军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代理记帐、税务咨询、税务申报及其他会计业务；接受企业委托，提供财务管理咨询，出具管理建议书；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开展其他依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02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登记机关

2022年04月29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周含军

主任会计师： 周含军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75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5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08月09日

证书序号： 001723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 五月 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